##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 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 举工作。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非 独立董事中包含职工代表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同意提名孙斌先生、冯语行女士、陈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范宏先生、丁成荣先生、鲍宗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所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 过三家, 在公司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 其中, 鲍宗客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选 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语行女士:** 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北京明思力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顾问、太古地产有限公司物业营运主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冯语行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353,541 股,通过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德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5,031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冯语行女士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孙斌先生:** 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公司业务员、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孙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0,006 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斌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晖先生:** 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建德市财政局结算中心副主任、农业科科长、债务科科长。现任建德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建德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党组成员、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陈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 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 系。陈晖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 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宏先生:** 196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工学博士,浙江大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杭州大学化学系副教授、浙江大学化工系副教授。现任浙江大学化学工程与生物工程学院教授、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范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范宏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丁成荣先生:** 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有机化工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杭州农药总厂工艺技术员、杭州庆丰农化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现任浙江工业大学学科主任、博士生导师。

丁成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丁成荣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鲍宗客先生:** 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监管处副处长、综合规划处副处长,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研究中心主任、副教授,浙大城市学院副教授。现任浙大城市学院教授、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鲍宗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鲍宗客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